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審字第10804638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新北市綠建築施工建造方式採逆打式工法候選綠建築證書取得時點」執行方式相關事宜，自即日起實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建築方式採順打式工法及逆打式工法之案件能有一致之申請期限，針對採逆打式工法之案件，候選綠建築證書得於基礎版勘驗核准前取得。
- 二、有關已與本府簽訂協議書之案件，得再與本府簽訂補充協議書，調整候選綠建築證書之取得時點。

市長 侯友宜